

#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未政办函〔2024〕43号

##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未央区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未央区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10日

# 未央区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救援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区相关安排和部署，坚决整治重点场所突出风险隐患，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现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制定方案如下：

## 一、目标任务

以“从根本上消除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为工作目标，通过开展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努力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确保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平稳，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 二、整治时间

即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 三、排查范围

（一）“四查”：即从严检查四类消防安全突出风险

1.查安全出口、疏散通道。主要检查：占用居民小区消防通道的车辆及杂物；占用居民楼梯间影响火灾救援及逃生的杂物；居民住宅内厨房、阳台等重点部位的杂物；违规设置影响火灾救援及逃生的门头牌匾、广告。

2.查用电安全。主要检查：私拉乱接电线；电器线路违规敷

设在可燃物上；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电缆井、电缆桥架等防火封堵不到位。

3.查生产储存住宿“三合一”。主要检查：生产、经营、储存等场所违规住人现象。

4.查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主要检查：电动自行车违规室内充电、室外飞线充电；违规停放在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影响安全疏散。

## （二）“三清”：即清通道、清门窗、清环境

1.清通道。重点清理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楼梯堆放的各类物品，以及设置的障碍物。

2.清门窗。重点清理违规设置的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铁栅栏、防盗网、广告牌；违规设置在三层以下的铁栅栏、防盗网要全面清理。

3.清环境。重点清理场所内违规存放的各类易燃易爆物品、可燃杂物，以及私拉乱接的电线、插线板和大功率用电设备。

## （三）“两管”：即从严管控火源、电气焊动火作业

1.管控火源。加强火源管控，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设置明显警示标志，严禁人员携带打火机、火柴等物品进入宿舍；餐饮场所加强后厨区域管理，从严落实“离人关火、离人关气”要求。

2.管控电气焊动火作业。建立落实电气焊等动火作业内部审批制度，聘请有资质人员持证上岗，遵守安全操作规程，配备消防器材，落实现场监护措施，及时清理明火作业区域周边可燃物。

#### （四）“一宣”：即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自觉消防安全隐患自查自改，为攻坚整治行动工作奠定坚实的群众基础。广泛发动派出所民警、村（居）两委、基层网格员、消防志愿者等力量，开展“敲门入户”消防宣传行动。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通过播放真实事故案例、曝光违法违规行为、制作警示短剧视频等方式，在社会面营造浓厚的消防宣传氛围。

#### 四、任务分工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加强对各部门、街道的消防安全培训力度和覆盖面，指导督促社会单位及时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

区住建局要履行行业监管职责，督促各物业服务企业认真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开展“三个一”活动（即开展一次全面自查、进行一次全员培训、组织一次疏散演练），强化住宅小区日常管理。

公安未央分局要督促、指导各派出所对辖区内物业服务企业、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履行消防安全职责的情况和上级公安机关确定的单位实施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同步开展针对性宣传教育。

区城管局要负责做好门头牌匾、广告的安全监管工作，对遮挡建筑物窗口，严重影响火灾救援和疏散逃生的牌匾广告，要采取措施进行拆除或整治，及时消除安全事故风险。

各街办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督促社区（村）、物业及时清理占用、堵塞消防通道和楼梯间的杂物，以及公共区域内杂草、枯枝、垃圾等可燃物，消除火灾隐患，保障火灾救援和应急疏散畅通无阻。发动网格员、志愿者对辖区内居民楼栋进行“三清三关”、安全用火用电、电动自行车安全停放充电、正确疏散逃生等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宣传教育。

其他行业部门要依据各自行业职责，指导所属单位认真开展全面自查自改，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和有关消防工作制度。

## 五、工作要求

（一）增强意识，提高站位。各部门、各街道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以及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站在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高度，提高政治站位，把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作为当前维护社会稳定大局的政治任务来抓，加强组织领导、指挥调度，压紧压实责任，采取有效措施，认真排查风险隐患，狠抓整治工作质效，坚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二）加强协作，形成合力。通过进一步固化街道、部门联合执法、会商研判、警示督办、加强消防宣传提示等工作机制和方法，用最大气力，采取最严厉的措施，着力提升属地、行业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形成综合整治工作合力。要将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与消防安全“七个全覆盖”行动、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

条整治、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切实提高整治质效。

（三）加强督导，严肃追责。区安委办将结合消防安全“七个全覆盖”行动、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工作加大对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推进情况的督导检查，对敷衍塞责、行动不力、推诿扯皮的单位及时通报批评。对在攻坚整治行动期间发生亡人和有影响火灾的，严格实行责任倒查，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各部门、街办要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统计上报工作，并于每周五下午 16 时前将工作开展情况上报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白洁 86252330

邮 箱：233350515@qq.com

附件：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工作统计表

附件

## 消防安全“百日攻坚”行动工作统计表

上报单位：\_\_\_\_\_（部门/街道）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投入力量情况		排查隐患情况								处置情况					宣传教育情况		
出动检查组 (个)	出动检查人员 (人)	检查场所(家)	整改隐患数量 (个) <small>(数据为后面六项之和)</small>	清理楼道杂物 (处)	清理消防通道设置障碍物 (处)	清理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 (辆)	清理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 (处)	清理“三合一”场所违规住人 (家)	拆除影响逃生、救援铁栅栏、防盗网、广告牌 (处)	查封 (家)	罚款 (元)	关停 (家)	约谈 (具体企业单位名称)	拘留 (人)	敲门入户 (家)	安全培训 (次)	应急演练 (次)